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上午9点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5年4月16日以信息平台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公司董事会成员共11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30,983,504.48元。依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3,098,350.45元后，加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2014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7,813,211.33元。

公司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,0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30元（含税），拟派发现金总额为13,000,000元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2014年

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2015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，2015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9）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规模、实际工作量及工作的复杂程度，并参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数据，现提议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原来每人每年 4 万元（含税）调整至每人每年 6 万元（含税）。新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0）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陶岳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陶岳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1）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2014 年共支付 281 万元（含 IPO 费用）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2）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5）

表决情况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